

丙部 計劃詳情

目的：在現時本校的「家校合作」基礎下，培育一群「種子家長」(註一)，透過他們過去切身的經驗，激勵本校及不同背景的家長(其他學校的家長)，持守家長的角色，好好培育子女成長。「種子家長」和參與計劃的家長們彼此不但成為同路人，也可以相互分享、學習，建立社區關懷的文化，投入下一代的培育。

- 目標：
- (i) 「種子家長」個人獲益；包括各方面的成長(如：人際溝通技巧、領袖才能、對社區的關懷……等)。
 - (ii) 本校「家校合作」的文化進入新階段—建立「願意分享、彼此關懷」的文化。
 - (iii) 本校家長及接受服務學校的幼兒父母獲「種子家長」的關懷及服務，身心得以滿足及支援，最終使我們的下一代獲全面關顧。
 - (iv) 完成計劃後，接受服務的家長投入子女的教育、學校家校合作的程度有所提升。
 - (v) 完成計劃後，本校家長、老師仍繼續推行此計劃，除服務社群外，也感染本校其他家長樂於加入，持續建立關懷文化，保守下一代的成長。

註一：「種子家長」顧名思義是作為小種子，願在香港家長中播下彼此分享支援的苗種，茁長出互相扶持，持守家長的角色，好好關顧子女的成長，以達致保守下一代健康快樂的長成。本校已初步接觸過去10年於本校畢業的家長，已有超過15位家長願意作為「種子家長」。

對計劃的需要及申請人的能力

學校的背景：本校為一所非牟利的基督教幼稚園，辦學宗旨為本著基督博愛精神，以基督教全人教育，使學生能有克己、求全、服務、愛人、信主、愛神的完美人格，切實履行校訓「爾乃世之光」的使命。本校於1998-2001曾獲得「優質教育基金」撥款推行「家庭與學校合作」計劃，經三年的探索已為學校奠下家校合作的基礎，並出版「家庭與學校合作」(1)(2001)小冊子與業界分享本校的經驗。隨之10年本校仍不斷推廣家校合作，並於2009年出版了「家校同心十載情」(2)光碟，輯錄10年來家長、幼兒、老師的成長，除鼓勵家長、老師繼續持守學校的信念：「父母老師同一心，孩子歡樂日日新」外，我們也想將各人的成長及獲益回饋社會，協助其他家長和學校建立家校伙伴的關係，攜手培育身心健康的下一代。



(1)



(2)

本校於2009年11月7日召集了不同年代的家長(家長中分別有子女正就讀中學、小學及幼稚園)商討此計劃，會中家長均一致贊成此計劃的理念，並對計劃提出不少的意見。他們皆同意參與此計劃的「種子家長」需要接受培訓，其後於本校實習，目的是嘗試計劃的可行性及成效，經檢討後再推至其他學校。他們也希望首選屯門、天水圍等低下階層的家庭及學校為服務對象，其次是其他家長的團體。

此計劃也期望能於本校不斷培訓「種子家長」，故計劃其中一個重點是在本校實習(服務對象是本校就讀的家長)，主要冀望本校家長獲益後，未來願意將所得分享予他人，達致薪火相傳的效果。其次也冀望透過「種子家長」的服務，給予其他家長支援及激勵，使他們願投放時間、心思陪伴孩子成長，甚至服務他人。

對象及預期受惠人數

本校學生：310

家長：310

教師：21（連校長）

其他學校（預算 3 所學校，數字全為預算）

每間學生：180 3 所學校：學生：540

家長：160 家長：480

教師：15 教師：45

理念架構

From the Cornell empowerment model of Cochran (Cochran & Walker, 2005), we can draw the following principles to guide our work with parents : help them feel hopeful, believe in themselves, be responsible, focus on strengths, and expect much of themselves and others.

我們認同 Cornell 賦權的理論，家長有其個人經歷、困難、掙扎，他們走過的路是其他家長可以警惕、參考和借鑒的，以免孩子及他們同渡覆轍，故我們深信「種子家長」的經歷及知識是他們的強項；他們擁有幼兒發展、個人認知及周遭環境的知識（Weissbours, 1994）。他們的知識是寶貴的資源，也值得運用去支援其他家庭的成長與發展。故此，我們相信「種子家長」能視個人及其家庭成為其他家庭的同路人，彼此互相支援。另一方面，隨著計劃繼續的發展，可培養出一份互學、互助、關懷的氣氛，推動關懷社區（Caring Community）的建立。

此計劃採用一套「計劃－實踐－反思」(plan-do-reflect process)的過程，家長與學校一起策劃此計劃，本校行動人員與家長於 2009 年 11 月 7 日召開會議；會議中討論計劃的大綱及家長培訓的內容。由於計劃無論對學校、家長、協作人均是新的經驗，我們必須邊做邊學。故此，計劃若成功申請撥款，所有參與的家長、校方人員及協作人均會繼續參與修訂計劃的各項細則。所以，實踐及反思是不可缺少的部份。計劃初期選取在校內實踐較為熟悉及安全，出現問題時較易掌握及修正，包容性也較大。實踐反思後，家長、學校、協作人將是首批的獲益人，吸收經驗後再推至社區。

創意

我們在已有的「家校合作」基礎下，繼續尋探香港學前教育「家校合作」持續的發展。我們不吝嗇本校已有的經驗，希望能從基金已獲的裨益回饋社會。其次是盼藉此經驗有助尋探本港家庭支援與賦權（Family Support and Empowerment）的可能性及模式。

教師及校長參與計劃的程度

校長：幼稚園校長負責協調計劃的推行，與協作人共同培訓家長及推行計劃，以致計劃完成後，校長可繼續推行校本計劃。

教師：本校每年有一組教師（6人）負責家校合作組，此計劃須與此組教師協調，彼此配合，以致此計劃能與學校每年「家校合作」的計劃相互配合。由於活動有部份時間於本校實踐，故全體教師均需認識此計劃，並每級選一位教師代表參與家長培訓、計劃及檢討會議。此位教師將成爲此計劃與其他教師溝通的橋樑。計劃推行兩年內，無論家校合作組及各級教師代表均由教師輪留擔任，務使全體教師兩年內均有機會參與此計劃。計劃完成後，全體教師、校長及家長都有參與經驗，並可繼續按學校的經歷推廣此計劃。

時間	推行方案
2010年 6月至8月 (招募期)	若計劃能於2010年5月前獲知申請結果，將於6月至9月招募家長，目標家長最少20人，最多30人，以便有足夠人手抽調作服務。
9月至12月 (培訓期)	1. 邀請參與家長、全體教師參加會議，校長及協作人負責簡介計劃大綱，並收集各單位的意見作計劃初步的修訂。
2011年 1月至6月 (實踐期： 階段一)	<p>2. 家長培訓（種子家長必須100%出席培訓才能參與服務及獲頒「種子家長」證書）於2009年11月7日會議中，家長初步提出以下各項爲培訓的內容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* a. 家校合作的理念 b. 幼兒心理及發展 c. 溝通技巧 d. 服務對象的背景及需要 e. 同路人的心理準備 f. 家長角色及價值觀重整 g. 輔導技巧……等 <p>* 此階段集中培訓，但整個計劃2年內，培訓會隨機因應家長的需要，繼續進行針對性的培訓。</p> <p>1. 計劃及準備實踐期的工作</p> <p>2. 計劃會於各級（K1, K2, K3）實踐2次，共6次；計劃如下：</p> <p>第1次：於各級各班家長會中，分享家長個人的經驗</p> <p>第2次：爲主題家長分享會，如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* 「幼兒偏食」 「寫字的適應及協助」 「小學功課的要求及準備」……等

<p>7月至8月 (實踐期： 階段二a)</p>	<p>*內容：因應各級家長需要釐訂後，「種子家長」作出內容準備及個人經歷的分享</p> <p>3. 檢討經驗及分享會（種子家長及學校教職員）</p> <p>1.* 聯絡及發信予目標的學校，招募願意參與的學校</p> <p>2. 到參與學校接觸教職員了解家長及學校的情況</p> <p>3. 訂立服務計劃及事前準備</p> <p>*協作人曾聯絡1所天水圍及2所屯門幼稚園，他們均初步對計劃表興趣</p>
<p>9月至12月 (實踐期： 階段二b)</p>	<p>1. 第二階段集中服務一所學校，以便做好準備工作及進行深入的檢討</p> <p>2. 檢討及反思後，可能需作出另一階段的培訓及修訂計劃</p> <p>3. 全體「種子家長」經驗分享會</p>
<p>2012年 1月至6月 (實踐期： 階段三)</p>	<p>1. 此階段計劃服務目標為2所學校或有關家長團體</p> <p>2. 到參與學校/團體接觸教職員/負責人了解家長的需要</p> <p>3. 訂立服務計劃及事前準備</p> <p>4. 實踐：到服務學校/團體提供服務</p>
	<p>5. 檢討反思、重整經驗：「種子家長」及「計劃成效」分享會，邀請全校家長、老師參加</p> <p>6. 「成效分享會」向曾參與的學校及社區匯報成果</p>
<p>7月至8月 (檢討期)</p>	<p>1. 整理財政及計劃報告</p> <p>2. 計劃本校學校未來發展的方向</p>

預期產品及成果

(i) 產品/成果：

- a. 將本校「家校合作」發展至新的階段，推延至服務社區
- b. 影響其他學校「家校合作」的發展及家長對幼兒成長的關顧
- c. 建立互助、互學關懷的文化，家長成為幼兒的榜樣
- d. 本校家長、種子家長、全體老師透過計劃達致不同層面的個人成長（如策劃計劃、活動推行技巧、人際溝通、個人反思…等）
- e. 探討未來本校或香港學前教育家校合作繼續發展的可行或新模式
- f. 將計劃整個過程的經歷製成小冊子及光碟

(ii) 產品/成果的推介：

小冊子及光碟除派發予本校家長外，也透過「成效分享會」派發予受服務的學校、家長及社區人士，目的是分享及推廣計劃的信念及成效。

預算

項目	2010年9月~2011年8月	2011年9月至2012年8月	總數
a.薪金	1.計劃助理(半職) (\$12400×0.5×1.05×12 = \$78,120)	1.計劃助理(半職) /	\$78,120
b.服務費	2.家長培訓導師 每年6次,每次3小時 6×3×\$800 = \$14,400	2.家長培訓導師 /	\$14,400
c.設備	*1.外置硬碟(1部)\$1200 *2.錄音筆(1部)\$600	1. / 2. /	\$1,200 \$600
d.一般開支	1.參考書籍或光碟(包括培訓及家長參考書籍或光碟) 每年12項目,平均每本\$150 12×\$150 = \$1800 2.交通費 協作人、計劃助理交通費, 全年每人10次 10×2×\$50 = \$1000 3.雜費(包括:影印費、打印照片、電池等)\$10000 4.紀念物及其他 \$1,000	1.參考書籍或光碟(包括培訓及家長參考書籍或光碟) 每年12項目,平均每本\$150 12×\$150 = \$1800 2.交通費 協作人、計劃助理交通費, 全年每人15次 15×2×\$60 = \$1800 3.服務交通 每次最少5位家長參與服務 1所學校,2次服務+2次探訪 4×5×\$60 = \$1,200 3所學校 3×\$1,200 = \$3,600 分享會交通(租用旅遊巴士) \$3000 4.紀念物及其他 \$4,000	\$3,600 \$2,800 \$6,600 \$10000 \$5,000

e. 應急費用	5. 產品	5. 印製小冊子及光碟 本校 400 份 服務學校及其他團體 400 份 小冊子每本 \$15 光碟每片 \$8 800 × \$23 = \$18,400	\$18,400
			\$1,878
			總數：\$142,598 (上調至 \$142,600)

有*的設備以作家長培訓及出外服務之用，計劃不欲取用學校原有教學資料，避免影響教學質素。

資產管理計劃

類別	項目 / 說明	數量	總值 (\$)	建議的調配計劃 (註)
電腦硬件	外置硬碟	1	1200	存放學校作參考資料
辦公室器材	錄音筆	1	600	存放學校作參考資料

遞交報告時間表

本校機構承諾準時按以下日期遞交合規格的報告：

計劃管理		財政管理	
報告類別及涵蓋時間	報告到期日	報告類別及涵蓋時間	報告到期日
計劃進度報告 1/9/2010 - 31/8/2011	30/9/2011	中期財政報告 1/9/2010 - 28/2/2011	31/3/2011
計劃總結報告 1/9/2010 - 31/8/2012	31/11/2012	中期財政報告 1/3/2011 - 31/8/2011	30/9/2011
		中期財政報告 1/9/2011 - 28/2/2012	31/3/2012
		財政總結報告 1/3/2012 - 31/8/2012	30/11/2012

評鑑

1. 評估

- a. 每半年發問卷予全體「種子家長」，搜集他們對計劃及個人成長的意見
- b. 追蹤3位「種子家長」2年內的成長：以面談形式了解其個人成長及對計劃的感受
- c. 每年發問卷予本校老師，搜集他們對計劃的意見
- d. 每次服務學校完畢，派發問卷予受服務的學校及參與家長（包括本校家長）搜集他們的意見

2. 成效衡量

- a. 「種子家長」個人各方面均有所成長（如：人際溝通技巧、策劃計劃、活動推行技巧、對社區的關懷…等）
- b. 本校「家校合作」的文化進入新階段—建立「願意分享、彼此關懷」的文化
- c. 本校及接受服務學校幼兒受父母及「種子家長」的關懷、愛心的教導，身心得以滿足
- d. 完成計劃後，本校家長、老師仍繼續推行此計劃。除服務社群外，也感染其他新入學及在校的家長，
建立關懷及保守下一代的成長
- e. 接受服務的學校：家長參與家校合作的情況有所提升

推廣方法

印製小冊子及光碟，除派發予本校家長外，也透過「成效分享會」派發予曾受服務的學校、家長及社區人士，目的是分享及推廣此計劃的信念及成效。

參考書目

Cochran M., & Walker, S. (2005). Parenting and personal social networks. In T. Luster & L. OkagaKi (Eds.), *Parenting: An ecological perspective* (2nd ed., pp. 235-273). Mahwah, NJ : Erlbaum.

Weissbourd, B. (1994, May 5). Presentation at the Fifth Conference of the Family Resource Coalition, Chicago.